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ALL卓尔**  
**Zall Group Ltd.**  
**卓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8)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卓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之該等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進一步收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使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載，有關進一步收購事項之通函(「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或之前由本公司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以編制及落實通函中之資料，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或之前由本公司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卓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閻志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成員所組成，其中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閻志先生、于剛博士、衛哲先生、崔錦鋒先生及彭池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家輝先生、吳鷹先生及朱征夫先生。